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浦发银行开通日常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11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新兴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1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 3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2 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

3.1.1 赎回费用

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

3.1.2 申购费用补差

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在浦发银行渠道的日常执行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用为 0。

3.1.3 具体计算公式

3.1.3.1 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3.1.3.2 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4 基金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在浦银安盛网上直销渠道持有浦银 6 月 A 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14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 6 月 A 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新兴。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0.4%、0%和 1.5%。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 6 月 A 为 0.99 元、浦银新兴为 1.20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新兴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0.99×0%=0 元

转出金额=10,000×0.99=9,9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1.5%-0.4%=1.1%

申购补差费用=9,900×1.1%/(1+1.1%)=107.72 元

转换费用=107.72 元

转入金额=10,000×0.99-107.72=9,792.28 元

转入份额=9,792.28/1.20=8160.23 份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在浦银安盛网上直销渠道持有浦银新兴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6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新兴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 6 月 C。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1.5%、0. 5%和 0%。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新兴为 1.20 元、浦银 6 月 C 为 0.98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 6 月 C 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1.20×0.5%=60 元

转出金额=10,000×1.20=12,0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0%-1.5%=-1.5% (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12,000×0/(1+0)=0 元

转换费用=60+0=60 元

转入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转入份额=11,940/0.98=12,183.67 份

3.1.5 基金转换赎回费率和转换申购补差费率说明

3.1.5.1 本公司网上交易的各结算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有所不同, 投资者通过各结算渠道进行旗下基金转换业务所需支付的转换申购补差费用,将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为基础,同时依照各结算渠道优惠后的申购费率进行计算;

3.1.5.2 本公司网上交易的各结算渠道的优惠费率以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3.1.5.3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或拨打公司客服热线了解、查询具体各结算渠道基金转换补差费率。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适用基金

投资者可以在直销渠道办理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A”、基金代码:519121)、C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C”、基金代码:519122)与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价值”,基金代码:519110)、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A”,基金代码:519111)、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C”,基金代码:519112)、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生活”,基金代码:519113)、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红利”,基金代码:519115)、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 300”,基金代码:519116)、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A”,基金代码:519509)、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B”,基金代码:519510)、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基本面 400”,基金代码:519117)、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新兴”,基金代码:519120)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浦银安盛 6 个月 A、浦银安盛 6 个月 C 之间不可相互转换。

3.2.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2.3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将在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3.2.4 转出基金份额遵循 “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2.5 基金转换按照份额进行申请,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3.2.6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持有人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3.2.7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价格进行计算。

3.2.8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人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 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3.2.9 已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进行基金转换。

3.2.10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所需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3.2.11 基金净赎回申请份额(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总份额后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时,为巨额赎回(各基金巨额赎回比例以招募说明书为准)。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3.2.12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否则基金转换申请将被处理为失败。

3.2.13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被拒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基金份额不变。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1)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电话:(021)23212899

传真:(021)2321289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联系人:徐薇

网址:www.py-axa.com

2)网上直销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

交易网站:www.py-axa.com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5.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将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另行公告。

5.2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其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5.3 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邮 编:200020

客服专线:021-33079999 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6.4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5 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直销渠道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11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新兴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1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 3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2 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

3.1.1 赎回费用

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

3.1.2 申购费用补差

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在浦发银行渠道的日常执行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相关费率公告。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用为 0。

3.1.3 具体计算公式

3.1.3.1 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3.1.3.2 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4 基金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在浦银安盛网上直销渠道持有浦银货币基金份额 10,000 份。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货币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新兴,10,000 份浦银货币基金的未付收益为 10 元,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为:1.5%。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货币为 1.00 元、浦银新兴为 1.05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新兴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0=10,0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1.5%

申购补差费用=10,000×1.5%/(1+1.5%)=147.78 元

转换费用=147.78 元

转入金额=10,000+10-147.78=9,862.22 元

转入份额=9,862.22/1.05=9,392.59 份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在浦银安盛网上直销渠道持有浦银新兴产业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6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新兴产业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收益 A。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1.5%、0.5%和 0.8%。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新兴产业为 1.2 元、浦银收益 A 为 1.15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收益 A 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1.20×0.5%=60 元

转出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申购补差费率=0.8%-1.5%=-0.7%(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11,940×0/(1+0)=0 元

转换费用=60+0=60 元

转入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转入份额=11,940/1.15=10,382.60 份

3.1.5 基金转换赎回费率和转换申购补差费率说明

3.1.5.1 本公司网上交易的各结算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有所不同,投资者通过各结算渠道进行旗下基金转换业务所需支付的转换申购补差费用,将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为基础,同时依照各结算渠道优惠后的申购费率进行计算;

3.1.5.2 本公司网上交易的各结算渠道的优惠费率以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3.1.5.3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或拨打公司客服热线了解、查询具体各结算渠道基金转换补差费率。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适用基金

投资者可以在直销渠道办理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新兴”、基金代码:519120)与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价值”,基金代码:519110)、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A”,基金代码:519111)、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C”,基金代码:519112)、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生活”,基金代码:519113)、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红利”,基金代码:519115)、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 300”,基金代码:519116)、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A”,基金代码:519509)、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B”,基金代码:519510)、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基本面 400”,基金代码:519117)、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A”、基金代码:519121)和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 C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C”、基金代码:519122)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3.2.2 基金转换规则:

3.2.2.1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2.2.2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将在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3.2.2.3 转出基金份额遵循 “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2.2.4 基金转换按照份额进行申请,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3.2.2.5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持有人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3.2.2.6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价格进行计算。

3.2.2.7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人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 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3.2.2.8 已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进行基金转换。

3.2.2.9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所需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3.2.2.10 基金净赎回申请份额 (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总份额后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时,为巨额赎回(各基金巨额赎回比例以招募说明书为准)。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3.2.2.11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否则基金转换申请将被处理为失败。

3.2.2.12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被拒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基金份额不变。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指投资人通过浦发银行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浦发银行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浦发银行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4.1 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

4.1.1 如无另行公告,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

4.1.2 投资者可到浦发银行的营业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浦发银行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 300 元;

4.1.3 浦发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浦发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浦发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1.4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 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1.5 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浦发银行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 适用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6.1 投资者在浦发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转换及定投业务应遵循本公司及浦发银行相关规定。

6.2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将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另行公告。

6.3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基金转换、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其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6.3 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邮 编:200020

客服专线:021-33079999 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6.4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5 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开通直销渠道日常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11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 5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债券 A	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21	51912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转换	是	是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本基金的转换业务仅在本基金开放期时适用。

2.2 本基金的转出业务可在每个开放期的第 1 个工作日和第 2 个工作日办理, 具体办理时间与本基金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基金的转入业务可在每个开放期办理,即开放期五个工作日均可受理转入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本基金申购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3 开放期: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基金合同》关于开放期的时间要求。本基金的开放期为每一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为期 5 个工作日的时间,投资者可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仅在本基金开放期的第 1 个工作日和第 2 个工作日,投资者可以进行赎回业务的办理。

2.4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

3.1.1 赎回费用

按转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用为 0。

3.1.3 具体计算公式

3.1.3.1 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3.1.3.2 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4 基金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在浦发银行渠道持有浦银 6 月 A 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6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 6 月 A 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新兴。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0.4%、0%和 1.5%。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 6 月 A 为 0.99 元、浦银新兴为 1.20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新兴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0.99×0%=0 元

转出金额=10,000×0.99=9,9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1.5%-0.4%=1.1%

申购补差费用=9,900×1.1%/(1+1.1%)=107.72 元

转换费用=107.72 元

转入金额=10,000×0.99-107.72=9,792.28 元

转入份额=9,792.28/1.20=8160.23 份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在浦发银行渠道持有浦银新兴产业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6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新兴产业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 6 月 C。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1.5%、0.5%和 0%。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新兴为 1.2 元、浦银 6 月 C 为 0.98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新兴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1.2×0.5%=60 元

转出金额=10,000×1.20=12,0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0%-1.5%=-1.5% (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12,000×0%/(1+0%)=0 元

转换费用=60+0=60 元

转入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转入份额=11,940/0.98=12,183.67 份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适用基金:

投资者可以在浦发银行分别办理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A”、基金代码:519121)、C 类(以下简称 “浦银 6 个月 C”、基金代码:519122)与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价值”,基金代码:519110)、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A”,基金代码:519111)、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以下简称 “浦银收益 C”,基金代码:519112)、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生活”,基金代码:519113)、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红利”,基金代码:519115)、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 300”,基金代码:519116)、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A”,基金代码:519509)、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以下简称 “浦银货币 B”,基金代码:519510)、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基本面 400”,基金代码:519117)和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浦银新兴”、基金代码:519120)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浦银安盛 6 个月 A、浦银安盛 6 个月 C 之间不可相互转换。

3.2.2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3.2.2.1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2.2.2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将在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3.2.2.3 转出基金份额遵循 “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2.2.4 基金转换按照份额进行申请,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3.2.2.5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持有人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3.2.2.6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价格进行计算。

3.2.2.7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人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 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3.2.2.8 已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进行基金转换。

3.2.2.9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所需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3.2.2.10 基金净赎回申请份额 (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总份额后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时,为巨额赎回(各基金巨额赎回比例以招募说明书为准)。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3.2.2.11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否则基金转换申请将被处理为失败。

3.2.2.12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被拒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基金份额不变。

4 适用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5.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将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另行公告。

5.2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其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5.3 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邮 编:200020

客服专线:021-33079999 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5.4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5 日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招商银行开通日常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11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新兴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1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 3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 11 月 18 日

2 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

3.1.1 赎回费用

按转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

3.1.2 申购费用补差

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在浦发银行渠道的日常执行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查询。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用为 0。

3.1.3 具体计算公式

3.1.3.1 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3.1.3.2 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4 基金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1.浦银 300、浦银 400 的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在招商银行渠道持有浦银 300 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14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 300 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收益 A。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1.2%、0.25%和 0.8%。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 300 为 1.04 元、浦银收益 A 为 1.00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收益 A 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1.04×0.25%=26 元

转出金额=10,000×1.04-26=10,374 元

申购补差费率=0.8%-1.2%=-0.4%(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10,374×0/(1+0)=0 元

转换费用=26+0=26 元

转入金额=10,000×1.04-26=10,374 元

转入份额=10,374/1.00=10,374 份

2. 浦银货币的转换业